

民权县文化广电旅游局文件

民文广旅案〔2021〕11号

签发人：王伟

办理结果：A

民权县文化广电旅游局 对民权县人大十五届五次 会议第13号建议的答复

孙祥慧、于保民、王保平、张天亮、赵景娥、张胜利、孔爱兰、刘新峰、王伟、闫汝鹏、郝尚丽代表：

您们提出的关于“规范民间艺术团体”的建议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目前，全县备案的非营利性民间艺术团体仅民权县老年书画院一家，该院由院长负责制，副院长4人，内设办公室、书法创作研究室、绘画创作研究室、摄影创作研究室、院刊编辑委员会等五个部门，出台了《民权县老年书画院工作制度》，包含工作职责、组织工作制度、培训工作制度、财务管理制度等，且每年年初制定了年度工作计划，团结和带领全县老年书画工作者和爱好者，积极开展各类展事、培训

和友好县市区结对联谊活动，一手抓创作，一手抓繁荣，将全县老年书画活动开展得有声有色。

（联系人及电话：王新忠 18937072827）

民权县文化广电旅游局

2021年8月2日

